

我的战国我的策

寻历史智慧，让千年智慧活过来，让古老智慧亮起来。
职场、情场、商场如今统统变成战场，让我们
一起打造适应“现代战国”的“现代策略”。

王立坤◎著

我的战国我的策



最麻辣的历史智慧 最轻松的职场启迪
水煮《战国策》揭示人生成功密码

河南大学历史系教授辛益封笔多年倾情作序

当代历史散文作家赫连勃勃大王、星岛环球网 鼎力推荐

敏思博客六年磨一剑 强力推出——

“草根”自赏古时月，无需“大师”解圆

缺（代序）

李白在《把酒问月》一诗中，明明发出了“今人不见古时月”之叹恨，可接着又以“今月曾经照古人”之自慰，让自己也让今人相信，今天的月亮就是那个曾经照过古人的月亮。李白是诗仙、是大师，因此，他能以“今月曾经照古人”这一句高妙的自慰之语，就让自己也让今人彻底泯灭了古时月与今时月之间的巨大差别，永远消除了“今人不见古时月”的叹恨。看来，像李白这样的真正的“文化大师”，其实就是既能发现鸿沟而又有超越鸿沟的才华的人！问题是，像李白这样的真正的“文化大师”越来越少，而既不能发现鸿沟也没有超越鸿沟的才华的冒牌“文化大师”越来越多。如果说李白在发现“今人不见古时月”这一鸿沟之后，引导今人且把今月当做古月赏，他并未脱离天上的月亮；那么，那些冒牌的“文化大师”，则是把李白发现的鸿沟当做自己发现的鸿沟，接着便引导今人权将手中的月饼当做古月赏。在他们这里，连今日的月亮都没有了，哪儿还有什么古时的月亮？！他们解说古时月亮的圆缺，总而言之，无非是月饼一口不咬就是圆，咬了一口就成缺。

既然真大师，不能让“草根”得见古时月；假大师，更是不能让“草根”得见古时月，那么，“草根”自赏古时月，无需“大师”解圆缺，便会成为一种倾向而出现！笔者正是为了证实这一倾向的出现，才欣然接受编辑之托，为《我的战国我的策》一书代作序言。

《我的战国我的策》一书，是身为“草根”的王立坤自我品析古代典籍《战国策》的结晶。《战国策》不仅是一部很好的历史著作，也是一部非常好的文学散文著作，反映了战国时代的社会风貌以及当时士人的精神风采。它记录了当时谋臣策士尤其是纵横家的言论和事

迹，展示了这些人的思想才干，另外也记录了一些义勇志士的感人情操。王立坤所以选定《战国策》作为自赏古时月的对象，一是因为此书尚未被当今的“大师”搬上《××讲坛》，与他们抢碗饭吃；二是战国期间群雄并立，谋臣策士丛生，以智慧求生存的历史情景，恰能况味今天的职场生活，可以联系实际、有感而发；三是以自己品悟之所得，为在办公室政治夹缝中求生存上班族和即将迈入职场的新丁们提供有益借鉴。

此书的价值之有无与大小，作为代序者，相信作者本人自然看重的是同为“草根”的读者的评判，而不会看重“专家学者”的臧否，否则，就违背了“草根自赏”的初衷。

辛 益

2009年9月28日凌晨识于黄河岸边

自序

我们都是戴着红领巾，念着“过马路，左右看，不在路上跑和玩”、“冰雪融化，种子发芽”的课文长大的。那时候我就怀疑了：我们这都是大土道，不在路上玩，去哪儿玩啊？再说农村少见机动车，也没有红绿灯啊？只有湿润的牛粪和枯黄的草叶，那你还在路上“激动”什么啊？咱这东北冰雪融化了，种子还没播呢，咋就发芽了？豆芽啊？我变态的思考力和看问题的角度就是那时候培养的，语文课本根本就不是给咱农村孩子写的，于是我就总找点别的书看看。

也许你要说，这是你不爱学语文的借口！错了，我是深爱着语文的！因为母语是我们的根子！我后来狂热地爱上了语文，喜欢上了写作文，替别人写情书、检讨书、请假条、思想汇报，我都是被首选的人物，那时候可是一支笔啊，高中政教处的大部分检讨书都是出自我手笔，文字感切，经常被拿出来作为范文教育学弟学妹，那时候不管写什么，就是一盒好烟，明码标价，绝不赊账，我就是那时候学会

抽烟，走向堕落的。我最后考了个大学中文系。这一辈子就跟文字纠缠到一起了，估计“第三者”插足的机会很少。我妈说生我的时候也没有什么祥云满天，异香满室啊，咋还出了个秀才呢？亲娘啊，这是秀才吗？这是文字力工啊！

突然想，要是不幸穿越回到古代，那就惨了！诗词书画，样样不会；古典诗文，本本未读，泡妞的时候都会被大家闺秀报以妩媚的白眼，跟小孩聊天都得云里雾里，总不能说：“Please repeat it again”吧？也许有人会说，这挺大个老爷们还装愤青的小伙子呢？不是那个意思，就是觉得没点文化太可怕，要是遇到个老外跟你侃侃而谈咱老祖宗的文化，而你却除了哼哼哈兮就什么都不知道了，那祖先都会气得复活，给你几个大锅贴子才过瘾。于是，我今年把《战国策》翻出来了，不是咱口味特别，哗众取宠，是咱的手头紧，就这两本《战国策》是古书，还是上周出的，盗版的。这还是同事送的呢！

看着人家于丹老师、王立群老师侃侃而谈，中国的古老文化在他们的嘴里变得优美华丽，我终于明白了：自己的文化修养得在自己手里，而不是在别人的嘴里。于是我狂啃，猛嚼，囫圇吞枣，至于精髓就不知道什么滋味了。陆陆续续地写了点《我的战国我的策》，也算是给我的专业一个交代吧，总得有点中文的味道不是？

战国是个乱世。我们不得不承认乱世的文化和思想往往比开明盛世要强。比如战国、比如南北朝、比如五四运动，文化显示出了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这也许就是“人都是逼出来的”最好的写照吧。乱世造就英豪，“士”就是战国时代的宣传者和鼓动家。那时候的中国人表现出一种让人迷离的美感：阳刚、积极、口才超好、诡辩纵横，“一怒而诸侯惧，安居而天下息”，不像现在那些个唯唯诺诺，前怕狼后怕虎的人，一副被阉割的样子。想想都抑制不住地鄙视，也包括我自己。

《战国策》是本好书，里面的智慧与权谋，口才与心计，简直就是一个巨大的宝库，读之获益匪浅，且文字也是铺张扬厉，汪洋恣

肆，很是过瘾。我在自己的解读中又加入了现代元素，读起来也许更幽默，但绝对不是油滑，更多的是一种带笑的讽刺，让你在笑过之余有所思考。但是为什么这么好的一本书没有《论语》什么的有名呢？是因为在儒家思想的正统统治下，《战国策》的权谋之术被鄙视，而大家还都在私底下偷偷地学习。就好比一部“生活片”，大家表面上都鄙视，偷偷地关上门，都怕错过了每一个细节，道理，是一样的。怎么样，我厉害吧？男人有时候总会觉得自己很厉害。

所以我给自己取名“厉害的表哥”，这是一部根据《猫和老鼠》改编的陕西话版的动画片，很好看很有意思。我就叫这个笔名了。那么多厉害的故事，那么多厉害的人物，我都有点迫不及待了。

来吧，跟着厉害的表哥一起去追寻那些逝去的岁月，去战国的空间里溜达一圈，带好我们的长剑，拿起我们的竹简，从今天起，你就是战国的人了。相信，你绝不会空着手出来——即便空着手，那也是脑子装满了。

上路吧。

算是引子。

厉害的表哥 王立坤

2009年9月15日

秦策

壹 为什么热脸会贴个冷屁股

人说惠王曰：“大臣太重者国危，左右太亲者深危。今秦妇人婴儿皆言商君之法，莫言大王之法。是商君反为主，大王更为臣也。且夫商君，固大王仇讎也，愿大王图之。”商君归还，惠王车裂之，而秦人不怜。

出自《战国策秦策·卫鞅亡魏入秦》

这一章是《战国策·秦策》的开卷。秦策的内容很繁杂，估计得写很多话来讲述“策”本身的内容。于是，我就想到一个词，一个很让人兴奋的词——放弃。不是放弃不写，而是挑有意思的来写，语言要尽量幽默些，尽量让历史变得生动，尽量吧。

书归正传。话说战国七雄也不是谁都一直强，谁都一直弱，这就好比是七个音符组成的战国音乐史诗，各国的强弱都是有变化的。

秦国原来很弱小，又处在边陲，属于荒蛮之地，被其他国家称为“西戎”，不但被瞧不起，而且“落后就要挨打”，经常受欺负。后来秦孝公继位，看到别的国家通过变法革新变得富强，于是就下定决心改变积贫积弱的国家现状，贴告示，发邮件，做宣传，广纳贤才，并且许诺：“不论谁，不论哪个国家的友人，只要能帮寡人把国家治理得富强，就可以做高官，得到大量的土地。”估计那时候是没有“原始股”的概念，有的话肯定还得加上“赠送一定数额的原始股”之类的。

时势造英雄。卫国的没落贵族公孙鞅在魏国听说此事后，仔细权衡，觉得魏国这家“公司”发展的潜力不大，而且“业绩”正在呈下降趋势，于是就托人找关系，直接见到秦孝公“面试”。当然，也是历尽一番波折，公孙鞅才得到了孝公的认可，于是，两人相谈甚欢，甚至坊间有“断臂”之类的小道消息流出。秦孝公封公孙鞅为相，赐其商於两地，号为商君。

秦孝公把“公司”的上层以及董事会成员召集起来，准备开个动员大会，为即将到来的改革造势，但是没想到却遭到了以甘龙为首的“守旧派”的强烈反对，理由是祖宗的成法不可变。每次变法几乎都要被这样的理由来阻挡，为什么呢？我想是因为利益，变法必然要触动有些人的利益，利益是你可以随便动的吗？秦孝公一看这么多人反对，一时间也有点犹豫，但是商鞅慷慨陈词，诉说世界的格局变化，陈述祖宗之法不会让秦国变强，提出依法治国，还说到一个方法论

的问题，套用设计师的话就是：“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耗子就是好猫。”

商君这番话说得秦孝公热血沸腾，撸胳膊挽袖子的，“啪”地一拍桌子：“OK，变法！再有反对的，自己去监狱排队打卡，听到没有？”这一声令下不但把商鞅吓了一跳，也把孝公自己吓了一跳。作为领导有时候拍桌子是心虚和不自信的表现，不信你就细品。扯远了，继续说商鞅。

获得了老板的支持，商鞅开始变法，可是你变法，得有个力度吧？什么是力度？就是说话算数，要不然谁听你的啊？于是就有了大家都熟悉的一根木头搬运到某个城门给五十金的典故，那是有历史记载的最早的临时搬运工，并且薪酬也是前后都不见比他特牛的。

现象树立起来了，就一发谁都收拾不了了。商鞅贯彻法令，公正无私，治罪不回避强大的宗族，奖赏不偏私亲朋好友。

太子不信邪，偏要触犯法律，跟变法作对，商鞅一想自己虽然很特牛，但是也不能把老板的继承人给治罪了啊（看来在强大的法律也有人情在里面），就把太子的两个老师一个给割了鼻子，一个给文了面，没鼻子的滋味疼啊，脸上刺字的感觉爽啊。两人怀恨在心，太子也是暗自记仇，心说：“等我当家做主的，肯定要你好看。”这也为后来商鞅的惨死埋下伏笔，按下不表。

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理，秦国变得很强大，各国都畏惧它。兵强马壮，人民不敢贪图非分之财，路不拾遗，只是商鞅过于迷信法制的力量，刻薄寡恩，严刑峻法，只想威福百姓，不懂得以仁政服民。给老板打工做到这个份上，商鞅变得很危险。

二

山丹丹花开红艳艳，
时间啊过了一年又一年；
羊肉泡馍一碗又一碗啊，
岁月的飞刀啊改变了容颜。

时间是最特牛的老师，跟它学的人最后都死了。看细碎的白花开了又谢，独望苍天，秋意渐来，倦鸟低微地哀叹，微风起，凉意浓。

孝公支持商君变法十八年了，也就是女儿红该喝的季节了。孝公病重，即将驾鹤西去。人之将死，就把商君诏见过来，说要把王位传给商君。商君坚辞不受。至于要传位给商君有多少诚意，不得而知。也许是“排毒”疗法，怕商君叛乱造反，不如让大家知道我要传位给你的，可是你没要，在仁义道德的约束下你商君即便想叛乱也没有借口和理由了。“白帝城托孤”与这件事也有异曲同工之妙吧？你以为孝公给你的是女儿红，也许是鹤顶红呢！

孝公去世，惠王即位。惠王就是以前商君得罪过的太子。商君自感不妙，于是告老还乡，想颐养天年。

小人和奸臣总是会在这样合适的时机出现。谗言的力量比正义的进谏要中听得更多。谗言如下：

“大王，臣子的权势太重，国家就会不安（功高震主嘛）；左右过于受宠信，国君王便自身有碍。如今这天下人都说是商君变法，而没有人说是大王您变法，这样一来，不就是分不清大小王了吗？君臣错位不说，何况他还是您的仇人，不如趁机……”随后做了一个杀头的动作。

惠王正色道：“寡人岂能鼠肚鸡肠？过去的就算了，让商君来觐见我，我们谈谈。”

商君来了。惠王将其拿下，赐车裂之刑，并呵斥进谗言的人：

“杀头太简单了，以后给寡人出主意能不能有点创意？”左右皆喜，没有鼻子的人笑起来有点恐怖，刺字的人把脸笑成一朵“恶之花”。不知道商鞅的心里面是何感想？是荣华富贵皆云烟，还是后悔在职场上不该得罪那么多人？抑或是为变法而流血，死得其所？天下百姓历来怨恨商君的严刑峻法，居然没有人为他的死感到怜悯。悲夫，商君！悲夫，百姓！

同样是公正无私，严格执法，为什么包拯就可以安心做高官呢？

包拯还打过龙袍呢。秘诀就在这打龙袍之上。李太后只是出出气让百官看看，给自己个台阶下，包公要是真动手打了皇帝，你想结果会是怎样？也许是受曹操“割发代首”的启发，包公象征性地打了打龙袍就算了。结果自然皆大欢喜，太后高兴，皇帝满意，自己顺利交差，天下交口称赞，这龙袍打的，漂亮！相比之下，商君就有点失误了，又似乎是商君那时做官还没有那么多弯弯肠子，时间推移，经验积累，越来越厚，越来越黑……

岳飞也是精忠报国的，不惜冒着成为不良少年的危险，让母亲给文身，大破朱仙镇，直打得金军感慨：“撼山易，撼岳家军难。”问题就出在“岳家军”上，这支军队战斗力强悍，个人崇拜严重，很多小兵只知道岳飞而不知道皇帝，这不就是分不清大小王、君臣错位吗？岳飞还老吵吵要迎回二帝，这不是给南宋帝赵构戴紧箍咒吗？再说，当年赵匡胤就是手握兵权，扭捏地黄袍加身，半推半就做了皇帝，你敢说岳飞就……所以，风波亭的惨案，秦桧只是赵构的隐形代言人，真正想要岳飞性命的是皇帝啊。

电影《精武门》大家看过吧。陈真从日本回来，作为五师兄的他，的确是一心为了精武门，大家也都很拥护他，跟他学习新的拳术理念和搏击方法，但是明显地馆主有点不悦。因为你给大家造成的感觉是你是馆主，所以，最后农敬孙跟陈真长谈，陈真离开。少年时觉得不可思议，现如今也可以安然理解。悲夫，陈真！悲夫，馆主！悲夫，我本人！有时候不要一相情愿地以为自己只要尽心尽力为了大家就会得到尊重，也许正是你的“太作为”，才导致了你的“无作为”。

你的热脸未必适合别人的屁股。

不过，商鞅变法的功绩不可磨灭，他敢于严格执法的力度也让人钦佩，社会进步了，执法的力度呢？罪过，再说就无意义了。也许乾隆爷说得没错：“耳不聋，眼不花，当不好这个家。”有些事，糊涂一点也好，“人至察则无徒”。但是，“眼前有余忘缩手，身后无路

想回头”，我们往往如是。

商鞅变法被我分析得这么失败，我感觉自己很失败。大夏天的，居然打了个冷战，怪异但是很舒服。

贰 苏秦的“变态”是你们逼的

苏秦曰：“嫂，何前倨而后卑也？”嫂曰：“以季子之位尊而多金。”苏秦曰：“嗟乎！贫穷则父母不子，富贵则亲戚畏惧。人生世上，势位富贵，盍可忽乎哉！”

出自《战国策秦策·苏秦始将连横》

苏秦在战国是响当当的“大腕”，他的“忽悠”水平最高，语言华丽丽的，各种特牛的排比、比喻信手拈来，气势如虹，各种修辞手段应有尽有，要是他生在现在，估计不是语文老师也得是大学教授

（注意：这里的教授可没有贬义），要不也得是外交家，估计一打外国友人也说不过他，只能回去偷偷地郁闷：那厮太他妈能说了。然而，从苏秦的成功来看，有时候能说会道未必不是件好事。

苏秦刚出道的时候也不是一帆风顺的。看来，磨难对成功来说，似乎是不可缺少的一部分。

在讲述故事之前，势必需要交代一下当时的流行语——合纵连横。所谓合纵连横，实质就是各大国为拉拢他国而进行的军事、外交斗争。简单说，“连横”就是抱粗腿欺负弱小的，自己捞点实惠，现代也常用，国家是这样，比如英国就老捧美国的臭脚，人也是这样，邮差马龙去湖人也是这个路子；“合纵”就是几条小渔船捆绑个小航母，几只小猫在一起装老虎崽子，几个农民合伙“斗地主”，联合起来，抗衡那个强大的，现代欧洲的“大陆均衡”就属于合纵，这都是咱们老祖宗玩剩下的，祖宗唉，你们咋就那么聪明啊，才华横竖都溢出来了啊。写到这里，我的内心狠狠地骄傲了一把，心理上的愉悦感蓬勃爆发。

苏秦刚开始主张连横，就去游说秦惠王。先分析了秦国的优势，

语句华丽，排比绚烂，希望秦国以武力来实现天下一统，看得我都蠢蠢欲动的，但是秦惠王却主张还得偷偷地发展自己的势力，目前还不是出兵的时候——先生不远千里来到秦国，等以后再说吧。

苏秦早就料到了秦王的不采纳态度，就又讲了一大堆古代贤君武力治天下的事儿，属于“古代那些事儿”，重申了武力解决的必要和意义，我看了一下原文，苏秦这段话一共七八句，却说了三百多个字，修辞很多，真是玩语言的高手高手高高手，翻译成现代汉语就得六百多字，苏秦的肺活量真是强大到了变态的程度，你说，这是不是秦王不采纳意见给逼的？咱们普通人急赤白脸地说一个正经事儿肯定说不到这个地步，当然骂街骂娘除外，有时候女人骂街的功力比苏秦还要变态，气势如虹，势如破竹，躲远点，善哉！

秦惠王依旧没有被打动，估计是苏秦太能说了，秦惠王怕了：

“这小子是不是话痨啊？”

苏秦执著地上疏而说，秦惠王就执著地坚持不听。两人就耗上了。

苏秦本以为说服秦王是两个指头捏豆——手到擒来，三个指头捏田螺——没问题啊，即使有问题也是“问题不大”，但是没想到啊，秦惠王王八吃秤砣——铁了心不搭理他。时间一长，苏秦用来装点门面的黑貂皮大衣就破烂不堪了（那时候就知道黑色的风衣有派头了，牛人），活动的资金也要用光了，只好打道回府，准备回老家洛阳。他绑着裹腿，穿着草鞋，背着书册，挑着行囊，神情委顿，脸色黝黑，要多倒霉有多倒霉，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

常言道：人是漂泊的船，家是温暖的岸！取暖的最好方法就是回家。但是苏秦一回到家，家人一看这倒霉孩子的德行，就料到肯定是把钱花光了，事也没办成，逃避劳动不说，保不齐在秦国还有“猪流感”啥的，索性集体不理他。妻子自顾自织布，没说“心肝宝贝啊，你回来了，奴家想死你了”；嫂子不给他做饭；父母也是很冷淡——死不死谁儿子？唉，人情冷暖，世态炎凉啊。苏秦家在洛阳这个“国

际大都市”，条件也不怎么好，估计也是住在城乡接合部，所以家人给他这样的脸色也是正常。

苏秦长叹：“父母不拿我当儿子，妻子不拿我当丈夫，嫂子不拿我当小叔子，这都是我苏秦的罪过啊。”——当然是你苏秦的罪过了，游说你得投其所好啊，人家秦惠王要的是面条饺子的中国口味，你却非给人家吐司面包意大利通心粉与国际接轨，根本就不对卤子嘛。子曾经曰过：“未见颜色而言谓之瞽”，就是你不注意对方的心理和表情，一味地瞪着眼睛胡咧咧是不行的。貌似现在的大学生就业也是这个问题，看问题得有所比较和联想，如果失去联想，世界将会怎样？但这也是苏秦的厉害之处，没有过多地埋怨客观条件，而是想到了自省自强。这样的人往往会成就一番事业。

苏秦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于是连夜翻箱倒柜地找出了姜太公的兵书《阴符》，趴在桌子上仔细研读，挑出精要部分来反复揣摩。看见了吗，苏秦也是学习古人经验的，我们又在学习苏秦的一些经验，如此推断下来的结论很吓人——我们退化了。

看书其实很费心神的，尤其是功利性这么强的阅读与研习。每到深更，苏秦昏昏欲睡，就拿锥子扎自己的大腿，鲜血都流到脚上了。多么血腥恐怖的事情，却被我们当成刻苦学习的榜样信奉了几千年，多少孩子是听着这个变态故事在教育里慢慢长大的啊？苏秦不是面黄肌瘦吗，哪来那么多血呢？再说，流那么多血不是会更晕吗？肯定是扎的次数多，那两条腿啊，都扎成蜂窝煤了。估计他还有暴力因子，这样做是在激发自己的小宇宙。苏秦这么变态，是不是老婆、嫂子、父母给逼的？

苏秦还自言自语呢，话痨就是这样炼成的：“哪有那么便宜的事情？劝说君王成就霸业，哦，他想不出血，那可不行。我得要金玉锦绣，得要高官厚禄，得要多多的美女，一定要比那个黄脸婆好看，她以后休想碰我……”想想就兴奋，于是继续扎大腿。咦？怎么没有疼痛感？一看，扎凳子上去了，苏秦心疼了——我那实木靠背的梨花椅子

啊。

一年以后，苏秦的研究成果出来了，他又在那儿自言自语：“奶奶的，这下子可以说服当代君王了吧？”

秦国的阴影太强大了，苏秦就去了赵国。也是为了报复秦国的有眼不识金镶玉，苏秦决定忽悠诸侯组织合纵对抗秦国。在华丽的宫殿里，苏秦与赵王相谈甚欢。赵王高兴，遇到贤人，于是特俗的也是特好用的路数就来了：封官，赐地，赐给苏秦相国大印，给他公关的活动经费——车马，布匹，玉璧，黄金，至于有没有美人就不得而知了，反正应有尽有，助他游说其余的诸侯国。苏秦取得了空前的成功，应该说，苏秦那时就好比原来的美元，属于通用货币，坚挺好用。最风光的时候，无数金钱供他使用，车轮飞转，马车相连，诸侯国都服从苏秦的指挥调度，赵国的地位也骤然提高。以个人之力达到这样的高度确实很不容易，你以为大腿是白扎的吗？

苏秦的头脑风暴告诉我们：靠脸吃饭，老了就没辙了；靠体力吃饭，光荣但是劳累；还是得靠头脑和智慧吃饭，而且，人越老越精，不是吗？苏秦一条舌头就搅动得六国都听他的，这已不仅是语言的力量了，关键是舌头上边的指挥者——头脑。

后来，苏秦到楚国游说考察观光，路过家乡洛阳，父母听说后，收拾房屋，扫除道路，设宴奏乐，到郊外三十里的地方迎接他，就差没打横幅“热烈欢迎儿子衣锦还乡”了，态度变化之大，超过托马斯全旋，苏秦再也不是不务正业的代表了，势必成为别人教育子女的典型。嫂子就更厉害了，态度变化了361°，像蛇一样匍匐在地上迎接苏秦，还向他拜了四拜，跪着谢罪，经典的对话就来了。

苏秦：“嫂子以前为什么对我那么骄傲，现在又变得这么卑微？”

嫂子：“还不是因为阿叔您尊贵有财。”

苏秦：“唉，人生在世，穷的时候父母都看不起，富的时候亲戚都敬畏不已。这权位富贵，如何叫人不好好思量呢？”

看到这，我也跟着长叹了一口气——唉！富贵不归故乡，如锦衣夜行！姜尚的马氏吊死了，马前的水泼了。有多少女人曾经握着一只潜力无限的黑马股啊，仅仅因为一时的动荡和调整，就把这黑马股给抛售了，割肉了，后悔得肠子都绿了。男人，有时候可以给女人讲讲类似的故事，给她们在远方画一个自己都觉得可笑的房子，安慰和规划美好的未来，对女人来讲，是一种寄托。罪过，不是我教你坏哦。

还有一句话：“贫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

叁 张仪是怎么说话的

今秦地断长续短，方数千里，名师数百万，秦国号令赏罚，地形利害，天下莫如也。以此与天下，天下可兼而有也。

出自《战国策秦策·张仪说秦王》

苏秦的风光印证了当时秦王的失误。你知道，有时候人失去一件东西的时候总希望可以找一个替代品，即便是废品，没有行货好用，但也聊胜于无。张仪同学就是钻了这个空子。

人家张仪游说秦王可没那么直接，先是说了一番冠冕堂皇的话：“大王啊，俺在乡下就听过这样的话，凭空胡咧咧是不明智的举动，但是不说也是有罪过的，是不忠的表现。身为人臣，不忠是死，出言不慎也是死，尽管如此，我还是要畅所欲言，说好说赖，任凭大王处置。”

看这段话说得多高明。它隐含着这样的信息：我张仪不是胡咧咧，我是忠臣，必须对您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即便你认为我说得不对，您也不会对我怎么样的。套用电视里的桥段就是：一个大臣跟皇上说，有件事啊，微臣不知当讲不当讲。皇上总是很开明神武，跟自己的家长似的，大手一挥，讲。这个，微臣不敢。大臣在耍心眼。恕你无罪，只管讲。皇上想听啊，勾起了倾听的欲望。这下妥了，那个大臣得说个五六分钟。事情就是这么个事情，情况就是这么个情况，套路是一样的。此套路就是欲擒故纵的典型套路。

然后张仪就分析了合纵的弊端，主要思想是赵国虽然拉拢了山东诸侯国，但是它们都有致命伤，临床表现为：一、国库空虚，粮食匮乏，却穷兵黩武，发动百姓参战。二、虽然他们口头叫嚣临阵脱逃就军法伺候，可他们的士兵依然会不顾军法，落荒而逃。原因是什么呢？不是人民不肯为国捐躯，实在是国家法律不严，言而无信，赏罚不行，民众才没有为国死难的决心。

张仪的分析相当到位。战争不只是民族忍耐力的较量，也是经济实力的较量，尤其社会发展，战争就是打钱。他还认识到了赏罚分明的作用。

咱们说话也是这样，总是先分析对手的弱点，然后分析自己的优势，张仪也是，阐述了秦国的优势，那就是赏罚分明，所以秦国的战斗力是天下最强悍的。说到这里我们不得不想起一个人，谁啊？商鞅啊。商鞅虽然被车裂，但是他的变法却是车裂不了的。

说到这里，换位思考，如果我是秦王，就该犯嘀咕了：是啊，那为什么我们还是民众疲敝，国库空虚，霸业不成呢？

张仪也该想到，就说出了理由：是大王您的谋臣没有竭尽心力啊。然后说了一些以前秦国错过的“那些花儿”，都是谋士的主意太馊。罗列了好几百字，无非都是验证自己观点的，属于论据，就不说了。

其实这步棋有点危险，你捧一个人的臭脚而得罪了一批人，值得吗？但是张仪也只有这么说，才会抬高自己。在领导面前，下属经常会打击同事，私下里递小条，打小报告，下绊子，使路子，玩心眼，这些不都是常规武器吗？哪个人前不说人，哪个人后不挨说？人在江湖飘，哪能不挨刀？

单纯是说这些，张仪就是个小人，成不了大器，张仪的目标是让秦国成就霸业，实现自己的理想和价值，属于放眼世界，心怀世界和平维护宇宙和平的这么一个志向。于是又给出了秦国成就霸业的方法，侃侃而谈，似乎“隆中对”也就是张仪的翻版。

最后张仪总结陈词：“臣不惧死来说这些，希望大王尝试一下，若是达不到我说的效果，那就请把我的脑袋拿走，警告那些不竭尽忠心为大王策划的人。”

我们想啊，秦王即便不成功也不会要张仪的脑袋的。第一，话已经说到；第二，真是不成功就杀谋士，最后谁敢出主意？领头人或者君王让手下出主意，不过是听听意见，开开思路，作决策的不还是自己吗？

说话是艺术。有时候要正话反说，有时候要先给自己留好退路。不要把话说满了，话没说出去之前，它是你的奴隶，说出去之后，你就是它的奴隶了。

秦王自始至终一句话都没说。是插不上嘴呢，还是听得陶醉？是流着哈喇子听得昏昏欲睡，还是瞪着眼珠子，听得蠢蠢欲动？

不得而知。

话痨，又见话痨。

肆 打谁？这是个问题

周，天下之宗室也；齐、韩，周之与国也。周自知失九鼎，韩自知亡三川，则必将二所并力合谋，以因于齐、赵，而求解乎楚、魏。以鼎与楚，以地与魏，王不能禁。此臣所谓危，不如伐蜀之完也。

出自《战国策秦策·司马错与张仪争论于秦惠王前》

秦惠王想要出兵打仗捞点实惠，但具体要打谁，还没有拿定主意，于是在这个问题上，张仪跟司马错就当着惠王的面争论起来了。

司马错力主伐蜀，张仪却不屑一顾地说：“不如伐韩。”看那神情，相当鄙视。

因为张仪当时是相国，所以惠王就给张仪个眼色说：“寡人愿闻其详。”

张仪得意地冲着司马错笑了笑，那意思是：我的地盘我做主！

张仪清了清嗓子说：“我们先和魏国、楚国结成同盟，牵制韩

国，当然讨伐韩国不过是美丽的借口，大王您知道我的歹毒在什么地方吗？我是要声讨周君的罪行，然后再慢慢侵吞魏国和楚国。周君自度难保，为了生存，您猜他会拿出来什么？”

惠王说：“金钱？”

张仪鄙视。

惠王又说：“美女？”

张仪鄙视。

惠王有点怒了：“赶紧说，别跟我玩悬疑。老子还喜欢穿越呢。”

张仪鄙视自己的火候拿捏得不好，于是谦卑地说：“大王，那就是金光灿灿的九鼎啊，还有天下的户口图册，我们就可以挟天子以令诸侯，到时候宝鼎一出，谁与争锋？号令天下，莫敢不从。这才是建帝称王的大手笔、大气魄啊！某人主张讨伐的蜀国不过是鸡肋，咱们这么有身份的人去打他们，根本不可能扬名立万，再说即便占领了蜀国，也没什么利处。名声得到朝廷上去传播（那时候没有因特网，没有QQ、MSN等传播媒介，很惨），利益得到市场上争取（那时候也没有淘宝，很惨）。如今的周王室和三川都是诸侯争夺的制高点，大王不去争夺‘屠龙刀’，却想去要蜀国的修脚刀，这差距太大了，跟大王要建立的霸业差得太远了啊。”张仪说得慷慨激昂，指点江山，意气风发，心说：“看你丫司马错上哪里去对去？”

司马错看了看惠王，惠王示意可以发表看法，司马错也冲张仪笑了笑，那意思是：美特斯邦威，不走寻常路。

司马错近前一步：“大王，国家要富强，就得扩张疆土，军队要强大，就得人民富足，想成就霸业，就得广施恩惠。这三个条件齐备了，霸业自然而然就成了。如今咱的实际情况是国土狭小，百姓穷困，因此咱们需要从基本的入手，大王请想，那蜀国，虽然是西戎里面的大国，但是却有夏桀、商纣一样的乱政。这时候我们去征伐它，不就是灰太狼收拾喜羊羊？”——司马错先说了成就霸业的条件。